# 交通检疫组疫情常态化预防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紫芸轻舞 更新时间：2024-12-17

*交通检疫组疫情常态化预防方案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艰苦努力，我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向好态势进一步巩固，防控工作已经从应急状态转为常态化。按照党中央关于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为全面落实“外防输入...*

交通检疫组疫情常态化预防方案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艰苦努力，我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向好态势进一步巩固，防控工作已经从应急状态转为常态化。按照党中央关于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为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防控策略，坚持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有力保障经济社会秩序全面恢复，为全面做好我县疫情防控工作，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将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各成员单位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和现实检验，因时因势完善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措施，强调再强调、坚持再坚持、落实再落实，不断巩固疫情持续向好形势，为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经济社会秩序全面恢复提供有力保障。

(二)加强党的领导。

让党旗在防控疫情工作中高高飘扬,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密切联系群众优势转化为疫情防控的强大政治优势。领导干部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坚持党政“一把手”负第一责任人责任，逐级负责，落责到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工作。

(三)工作原则。

坚持依法依规、属地管理、联防联控、群防群控。依靠科学、有序高效,公开透明、实事求是的原则。

(四)工作目标。

加强“健康码”推广应用，扩大“健康码”知晓度和使用范围，推动实现与其他省（区、市）“健康码”互通互认，强化中高风险地区来新返新人员管理。落实“四早”措施（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做好汽车、城市公共交通等交通工具和车站、客运站等重点场所的卫生检疫管理工作,因时因势进行通风消毒,根据需要设立卫生检疫站、留验站,配备医疗物资和专业人员,严格落实旅客体温筛检等防控措施,努力实现“一阻三通”,即阻断通过交通运输传播病毒的渠道,做到疫情处置人员及物资运输通道通畅、运输绿色通道通畅、必要的群众生产生活物资通道通畅,推动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

(五)强化舆情监测。

要主动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沟通联系,主动进行舆情收集、研判,及时发现、妥善汇报处理苗头性问题,消除群众恐慌情绪,维护正常社会秩序。所有涉及疫情防控信息必须报审,未经批准,一律不得擅自发布。严禁通过微信、微博、QQ群、电话、短信等传递相关信息。

二、交通工具卫生检疫

交通工具卫生检疫组由县交通运输局牵头负责,公安、卫健局等部门配合。根据上级指令,严格执行停班、停运、停工、卫生检疫等有关规定事项。

(一)加强客运站监督检查工作。

1.合理组织运力,通过售票、包车团组人数限制,控制乘客数量,尽可能安排乘客隔位、分散就坐。2.在汽车客运站增加体温测量设备,对进出站乘客进行体温检测,汽车客运站设置应急区域,高于37.3℃的乘客应当在应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再按照其他相关规范要求进行处理。3.增加车站公用设施和公共区域的消毒频次,卫生间和洗手池配备消毒液。4.车辆每次出行载客前应当对车厢进行清洁消毒。座椅套等纺织物应当保持清洁,并定期洗涤、消毒处理。5.在自然气温、行驶速度等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尽量关闭车内空调,开窗通风。若使用空调系统,应当增加清洗消毒频次。适当提高进入服务区停车休息的频次,对客车进行通风换气。6.乘客、乘务员和驾驶员佩戴口罩,乘客保持安静、减少交流,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口鼻,或采用肘臂遮挡等。7.三类以上客运班线客车和客运包车宜配备手持体温检测仪,将车厢后两排设置为应急区域,使用简易窗帘(盖布)遮挡,临时隔离出现发热、干呕等症状乘客。8.三类以上客运班线客车和客运包车直配备消毒剂,乘客呕吐时,采用消毒剂对呕吐物进行覆盖消毒,清除呕吐物并使用消毒剂进行物体表面消毒处理。9.在汽车客运站和客运车辆上通过广播、视烦、海报等开展卫生防护知识宣传。10.对已购买涉及已发生疫情区域车票的旅客,当提出退票要求时,客运企业应当办理免费退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二)严格落实应急运力储备。

对全县运输保障车辆,要认真核查技术状况、驾驶员资质情况,确保车辆技术性能良好,从业人员资质合法有效。建立应急保障车队负责人、驾驶员、车辆信息联络表,随时待

命,统一调度。组织好运输企业、营运车辆驾驶员信息统计工作,及时掌握本地车辆分布数量、技术性能状况。紧急情况下,应急运力不足时,按照上级指令可征用其他营运车辆，及时开展消毒清洁工作。

(三)要根据上级指令,必要时暂停公交车、出租车、公共交通工具运行。

做好将停运公交车、出租车作为备勤车辆,参与应急保障的准备工作。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对接,督促指导企业安排充足车辆,重点保障医务工作者、城市运行一线单位员工等的通勤服务和为居民提供食品、药品、生活必需晶等物资运输保障服务。

(四)正在营运的客运运营车辆必须配备一名专职监测体温人员,出租车企业必须为运营车辆配备手持体温检测设备,对准备上车乘客进行体温测量、出示“健康码”，并督促乘客佩戴口罩。

发车前1小时，收车后分别进行1次消毒。对体温监测发热、“健康码”为红码和拒不配戴口罩的,驾驶员有权劝阻其乘车。出租车企业应开展驾驶员基本疫情防控知识培训,每日出车前对驾驶员进行体温检测,出现发热情况时禁止运营。运行过程中驾驶员要佩戴口罩、做好自我防护。

(五)卫生健康部门负责指导属地政府对出入县城人员做好日常排查，发现的发热人员、“健康码”为红码人员进行带离观察,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置。

(六)公安部门负责协助开展检查、劝返、隔离、封闭等工作,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对干扰疲情防控工作的人员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坚决防止因执法不当激发矛盾、形成事端、引发舆情。

(七)建议车辆经营管理单位负责采取以下常态化防疫措施：(如消毒标准有变化,以最新标准执行)

1.预防控制措施。(1)非空调车的车窗应尽量打开,保持车内良好通风状态;密闭的空调车要开启换气扇及空调排风装置,以增加空气流通。(2)保持车站、车厢内的卫生整洁,及时打扫卫生和清理垃圾。(3)司机和乘务人员要戴一次性口罩(每4小时换一次)。(4)发热、咳嗽人员禁止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普通乘客戴一次性口罩。(5)增加车站、车厢内清洁消毒频次,指派专人进行清洁消毒工作的督导检查,做好清洁消毒工作记录和标识。(6)司机等工作人员要实行健康监测,若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及胸闷等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症状,不要带病上班,应主动戴上口罩到就近的定点救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如果有相关疾病流行地区的旅游史工作人员,严禁上岗。(7)做好司乘人员工作与轮休安排,确保司乘人员得到足够休息。(8)加强健康教育。设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相关防控知识宣传栏。利用各种显示屏宣传新型冠状病毒和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

2.日常清洁及预防性消毒。清洁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应避免过度消毒,受到污染时随时进行清洁消毒。消毒方法:表面可使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擦拭,作用30分钟,再用清水擦净;地面可使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用拖布湿式拖拭,作用30分钟,再用清水洗净。

3.常见消毒剂及配制使用。有效氯浓度500g/L的含氯消毒剂配制方法:①84消毒液(有效氯含量5%):按消毒液:水为1:100比例稀释;②消毒粉(有效氯含量12-13%,20克/包):1包消毒粉加4.8升水;③含氯泡腾片(有效氯含量480mg/片—580mg/片)1片溶于1升水。④75%乙醇消毒液,直接使用。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县卫健局)

三、发热人员移送转运指南

(一)针对检疫发现的发热病人(体温≥37.3度)，医护人员将发热病人引导至留验站就地隔离并进行复检。

复检仍然发热的,医护人员认真填写《县交通检疫组发热病例、健康码红码情况报告表》,拨打120进行安全转运,同时报告县卫健局。县卫健局负贵将发热病人转运到指定的筛查定点医院（县人民医院）做进一步筛查。卫健局应密切追踪发热病人转运车辆及驾驶员、转运医院、接诊医生及病人等信息,视情按规定程序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对于发热病人同行人员,医护人员应及时将其进行隔离,并报告县卫健局按规定程序及时处置。

(二)对摸排中发现的发热患者,要询问其出入史，要嘱咐其到就近的发热门诊进行治疗。

摸排人员要立即拨打120由急救车安全转运至发热患者定点筛查医院（县人民医院）进行筛查、诊疗。

(三)对摸排中发现有“健康码”为红码人员、疑似与患有新冠肺炎接触史人员，要立即跟踪引导至最近的隔离场所进行隔离。

四、保障措施

(一)坚持强化党的领导,每个筛检站点位要明确负责人,负责统筹管理筛检站整体工作。

要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优势。以“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以对人民群众生命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守土负责、守土尽责,把防控工作做得更全面更细致更到位,坚决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

(二)加强组织领导。

根据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成立交通检疫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成员单位各部门协调联动联防监控。对交通检疫工作进行决策研究、工作部署。各部门负责同志要深入防控日常工作中,亲自指挥、部署调度、督促检查，及时掌握疫情动态,采取相应因对措施,协调解决突出问题,确保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工作要求切实落实。各牵头单位负责制定管辖筛检站细化工作方案,制定人员责任分工表。

(三)工作要求。

排查筛检点位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不得擅自离岗、脱岗,要履职尽责,做好交接班记录。驻点值班人员要对过往车辆、人员全部进行盘问、检查、测温,要求其出示身份证和“健康码”等有效证件,对“健康码”为红码人员认真做好登记,力保疫情期间常态化排查工作。

(四)压实工作责任、严明工作纪律。

压实各部门责任,细化职责分工,强化人员配备,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制,对因工作失职、渎职造成疫情传播扩散的,严肃问责。

(五)信息保障。

各相关单位负责督导落实信息收集工作,统一口径、数据共享,确定专人负责收集汇总本单位筛检相关信息，如有紧急情况及时汇总并将排查情况，第一时间上报至县交通局。

(六)强化督导检查。

围绕本方案明确的任务和措施,盯紧责任主体分级督导。

(七)做好自身防护。

值班工作人员要按规定做好自身防护与点位消毒工作。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